

证券代码：600018

证券简称：上港集团

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33

上海国际港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发行境外美元债券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国际港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或“上港集团”）分别于 2019 年 1 月 14 日、2019 年 5 月 3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和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 2019 年度债务融资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 2019 年中长期债务融资额度为人民币 375 亿元、短期债务融资额度为人民币 375 亿元，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。融资额度涵盖的融资品种包括：委托借款，境内、外银行借款，售后回租，短期融资券，超短期融资券，中期票据，永续债，自贸区债券，公司债券，境外债券，可交换债券等，融资主体包括上港集团及其下属境内、外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；同意授权公司总裁在所获得债务融资额度内，根据实际需要实施债务融资的具体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决定融资品种、资金用途、时间、期限、利率、金融机构和中介机构的选聘、信息披露，以及相关协议、文件的签署事项。

根据股东大会的批准和授权，并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《企业借用外债备案登记证明》（发改办外资备 [2018]617 号），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上港集团（香港）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港集团 BVI 发展有限公司（Shanghai Port Group (BVI) Development Co., Limited）为发行主体在境外发行总额 7 亿美元债券（以下简称：“美元债券”），本次美元债券已于 2019 年 6 月 4 日正式对外宣布交易，现将有关基本情况公告如下：

- 1、发行人：上港集团 BVI 发展有限公司（Shanghai Port Group (BVI) Development Co., Limited）
- 2、担保人：上海国际港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- 3、发行规模：7 亿美元
- 4、币种：美元
- 5、拟上市地点：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

6、募集资金用途：本次境外发债将全部用于替换东方海外（国际）有限公司海外股权收购项目贷款和支付融资费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国际港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6月5日